

# 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

津社字〔2020〕3号

## 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关于 2020 年度 团体标准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专委会、各会员单位、街镇枢纽型社会组织及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》（国发〔2015〕13号）、《关于促进“互联网+社会服务”发展的意见》（发改高科技〔2019〕1903号）、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〔2019〕1号）和《“互联网+民政服务”行动计划》（民发〔2018〕60号）、《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津社字〔2020〕01号等有关文件要求，加强和规范我会团体标准知识产权管理工作，我会决定启动 2020 年度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团体标准制定项目征集工作。

### 一、申报原则和范围

团体标准制定工作遵循开放、透明、公平的原则，应当

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得与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相抵触。申报标准应紧密围社会组织日常管理、社会组织财务管理、社会组织会员服务管理等发展需求，坚持问题导向、需求导向、目标导向。填补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标准空白或严于现行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标准，提炼非营利机构创新成果，满足各类社会组织对标准的需求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1、标准选题应与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无交叉、无重复。对技术成熟、基础工作扎实、技术文件较完善的标准可优先立项，进入快速制定程序。

2、申报单位应具备与申报标准相关的技术基础和研究能力，包括技术、人员和设备等。

## 三、申报程序和方式

1、申报材料准备。申报单位填写《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》（以下简称《项目申请书》，见附件）。

2、报送申报资料。申报单位将《项目申请书》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，纸质版（一式两份）加盖单位公章邮寄至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标准化管理办公室。

3、标准立项初步审查。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标准化管理办公室对标准《项目申请书》必要性、可行性等进行审查，并对《项目申请书》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#### 四、时间要求及联系方式

申报时间截止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电话：022-85190933-819

邮箱：npo@jr.gov.cn

邮编：300041

地址：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3 号

附件：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团体标准项目申请书

天津市社会组织联合会

2020 年 1 月 8 日

